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邦達 Goldpac**

**Goldpac Group Limited**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5)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 摘要

-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3.77億元，同比增長約7.4%。
- 於期內，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4.04億元，同比增長約5.3%，毛利率保持了29.4%的穩定水準。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1.38億元，同比下降約5.0%，乃本集團從中長期戰略發展角度考慮，加大創新產品研發和市場營銷投入，導致研發成本和銷售及分銷費用相應均有所增加。
- 得益於數字化轉型戰略的實施，本集團平台及服務板塊繼續保持高速增長，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24億元，同比增長約16.8%，於本集團收入佔比達45.3%，同比提升3.6個百分點。其中，數字化設備業務呈較快增長趨勢，該業務收入同比增加約24.4%，於本集團收入佔比上升至約27.9%。
- 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業務板塊以高質量、高附加值產品保持穩健的業務收入，期內錄得收入約人民幣7.53億元，同比增長約0.7%。
- 本集團海外業務恢復良好發展態勢，期內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21億元，同比增長約33.8%。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折合約人民幣8.1分)(2020年度為港幣10.0仙)，以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折合約人民幣3.3分)(2020年度為港幣4.0仙)。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董事會(以下分別簡稱「**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經審計業績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3	1,376,524	1,281,903
銷售成本	6	<u>(972,382)</u>	<u>(898,066)</u>
<b>毛利</b>		<b>404,142</b>	<b>383,837</b>
其他收入	4	46,297	52,949
其他虧損，淨額	5	(8,432)	(33,821)
研發成本	6	(120,502)	(109,840)
銷售及分銷費用	6	(126,500)	(91,938)
行政開支	6	(40,499)	(34,939)
應收貨款減值虧損撥回		1,806	2,15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590)	(1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	10	—	1,500
財務成本		<u>(783)</u>	<u>(549)</u>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154,939</b>	<b>169,242</b>
所得稅費用	7	<u>(16,988)</u>	<u>(23,982)</u>
<b>年度利潤</b>		<b>137,951</b>	<b>145,260</b>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可於期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283)</u>	<u>(3,206)</u>
<b>年度全面收入總額</b>		<b><u>135,668</u></b>	<b><u>142,054</u></b>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年度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8,184	145,665
非控股權益		<u>(233)</u>	<u>(405)</u>
		<u>137,951</u>	<u>145,260</u>
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5,901	142,459
非控股權益		<u>(233)</u>	<u>(405)</u>
		<u>135,668</u>	<u>142,054</u>
每股盈利	8		
— 基本(人民幣分)		16.8	17.6
— 攤薄(人民幣分)		<u>16.8</u>	<u>17.6</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3,365	365,212
使用權資產		37,825	41,920
投資物業		50,997	54,582
無形資產		—	3,47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	4,964
遞延稅項資產		7,694	9,4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1,916	76,984
銀行定期存款		102,975	—
非流動資產總額		<u>824,772</u>	<u>556,53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	286,921	190,375
應收貨款	12	342,339	271,046
合約資產	14	14,054	13,512
其他應收和預付款		43,006	21,39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13	180,205	256,733
已抵押銀行存款		7,294	166,971
銀行定期存款		594,630	724,1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6,744	376,578
流動資產總額		<u>1,785,193</u>	<u>2,020,730</u>
<b>資產總額</b>		<u><b>2,609,965</b></u>	<u><b>2,577,263</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7	1,192,362	1,192,362
儲備		815,049	803,7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007,411</u>	<u>1,996,109</u>
非控股權益		1,194	1,427
<b>權益總額</b>		<u><b>2,008,605</b></u>	<u><b>1,997,536</b></u>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7,221	11,360
遞延稅項負債		<u>27,453</u>	<u>21,75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4,674</u>	<u>33,11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15	422,506	365,428
合約負債	16	28,053	50,864
其他應付款		87,710	96,940
租賃負債		7,107	5,150
政府補貼		—	1,858
應付所得稅		<u>21,310</u>	<u>26,368</u>
流動負債總額		<u>566,686</u>	<u>546,608</u>
<b>負債總額</b>		<u>601,360</u>	<u>579,727</u>
<b>權益與負債總額</b>		<u>2,609,965</u>	<u>2,577,26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為全球客戶提供智能安全支付領域的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同時融合創新金融科技（「**金融科技**」），為金融、政府、衛生、交通、零售等廣泛領域客戶提供數據處理服務、數字化設備、系統平台、智能自助設備及其他整體解決方案。

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註冊的公眾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交易。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13層1301室。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金邦達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金邦達國際**」）（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終控制方為盧閏霆先生，彼亦是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非另作說明。

## 2. 主要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礎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622章要求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要求的適當披露。

除某些於報告期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如會計政策中所描述，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和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首次採納了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會計準則：

-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 2021年6月30日之後
-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本年度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會計準則的採納，並未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之前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和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披露情況造成重大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生效的新準則及解釋，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年度期間開始 或之後生效
共同控制之合併的會計處理	會計指引第5號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之前的所得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 – 2020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參考概念框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2022年1月1日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2023年1月1日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解釋公告第5號(2020年)	2023年1月1日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2023年1月1日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之修訂	2023年1月1日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2023年1月1日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2023年1月1日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	尚未確定

預計該等準則、修訂或解釋對於本集團現時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見未來交易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 (a) 分部描述與主要活動

分部資料以公司內部管理報告為基礎而確立，此內部管理報告經由公司經營決策者 — 本公司主席審閱，以利於向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分配所需資源並評估其表現。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	製造和銷售智能安全支付領域的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平台及服務	—	融合創新金融科技，為金融、政府、衛生、交通、零售等廣泛領域客戶提供數據處理、數字化設備、系統平台及其他整體解決方案

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通過銷售產品和提供數據處理服務取得其收入。因為不同產品需要不同的生產及市場營銷策略，各分部實行單獨管理。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取得的毛利。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的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收入		業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向外部客戶之銷售				
—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752,828	747,781	186,089	181,930
— 平台及服務	623,696	534,122	218,053	201,907
	<u>1,376,524</u>	<u>1,281,903</u>	<u>404,142</u>	<u>383,837</u>
其他收入			46,297	52,949
其他虧損，淨額			(8,432)	(33,821)
研發成本			(120,502)	(109,84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26,500)	(91,938)
行政開支			(40,499)	(34,939)
應收貨款減值虧損撥回			1,806	2,15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590)	(1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			—	1,500
財務成本			(783)	(549)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54,939</u>	<u>169,242</u>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各分部毛利作出決策。概無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可用以評估不同業務活動的表現。因此，並無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b) 收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各業務分部之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嵌入式軟件 和安全支付 產品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貨物或服務種類</b>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752,828	—	752,828
數據處理	—	239,988	239,988
數字化設備	—	383,708	383,708
合計	<u>752,828</u>	<u>623,696</u>	<u>1,376,524</u>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的銷售收入及數字化設備的銷售收入在某個時間點確認，而數據處理服務的收入則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嵌入式軟件 和安全支付 產品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地區市場</b>			
海外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和 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	76,956	43,933	120,889
中國內地	<u>675,872</u>	<u>579,763</u>	<u>1,255,635</u>
合計	<u>752,828</u>	<u>623,696</u>	<u>1,376,524</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

	嵌入式軟件 和安全支付 產品 人民幣千元	平台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貨物或服務種類</b>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747,781	–	747,781
數據處理	–	225,640	225,640
數字化設備	–	308,482	308,482
合計	<u>747,781</u>	<u>534,122</u>	<u>1,281,903</u>
<b>地區市場</b>			
海外及香港和澳門	70,124	20,232	90,356
中國內地	<u>677,657</u>	<u>513,890</u>	<u>1,191,547</u>
合計	<u>747,781</u>	<u>534,122</u>	<u>1,281,903</u>

(c) **其他資料**

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以外之所有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劃分呈現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b>134,869</b>	150,666
中國內地	<b>367,318</b>	319,483
	<u><b>502,187</b></u>	<u>470,149</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於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和平台及服務分部有一名客戶的收入總計為人民幣151,888,000元(2020年：無)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 4. 其他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6,272	8,11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3,900	28,260
增值稅退稅	14,088	14,846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463	1,532
其他	574	199
	<u>46,297</u>	<u>52,949</u>

#### 5. 其他虧損，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值	(13,709)	(37,08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5,126	2,6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收益	205	733
其他	(54)	(110)
	<u>(8,432)</u>	<u>(33,821)</u>

## 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1	826,971	761,694
存貨撥備撥回		(9,510)	(910)
員工待遇費用		216,325	197,9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802	35,1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84	9,286
投資物業折舊		2,056	2,153
無形資產攤銷		2,096	2,290
質保金撥備撥回		(3,062)	(1,713)
法律和專業費用		2,983	2,495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311	1,216
— 非核數服務		415	391
業務招待費用		7,348	5,086
運費及關稅		18,526	12,077
專業服務費		32,490	17,574
檢測費		13,858	10,583
差旅費		20,364	14,929
其他費用		89,626	64,507
銷售成本，研發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合計		<u>1,259,883</u>	<u>1,134,783</u>

## 7. 所得稅費用

本條附註分析了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並列示了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金額以及無需課稅和不可抵扣項目如何影響稅項支出，還解釋了與本集團的稅務狀況相關的重大估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項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1,950	13,452
香港利得稅	7,638	4,392
中國內地預扣所得稅	—	9,412
遞延稅項	9,588	27,256
	<u>7,400</u>	<u>(3,274)</u>
所得稅費用	<u>16,988</u>	<u>23,982</u>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香港立法會於2018年3月21日通過了《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已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在利得稅兩級制下，對於符合資格的集團實體首港幣2,000,000元溢利的利得稅率為8.25%，超過港幣2,000,000元溢利的部分的利得稅率為16.5%。無資格應用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則繼續統一以16.5%為利得稅率。相應地，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始，金邦達數據有限公司之首港幣2,000,000元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應用8.25%計算，超過港幣2,000,000元部分的香港利得稅則應用16.5%計算。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內地有關法律法規按適用的稅率計算。

本公司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惟金邦達有限公司已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可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三年內享受15%的優惠稅率。金邦達有限公司已於2020年獲得續約，並可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三年內繼續享受15%的優惠稅率。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財稅(2008)第1號聯合通知，於向境外投資者作出分派時，只有於2008年1月1日之前賺取的溢利可免繳預扣稅。然而，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條及27條及其實施細則第91條規定，以其後產生的利潤分派股息時，須按10%或(倘稅收協定或安排適用)較低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相關稅收安排，分配予合資格香港居民公司股息的預扣稅率為5%。金邦達有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未分配溢利遞延稅項責任已按5%的稅率計提。

年度所得稅費用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54,939</u>	<u>169,242</u>
按25%中國稅率計算的稅項(2020年：25%)	38,735	42,31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287	5,252
毋需扣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509)	(6,496)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2,646	791
稅項優惠的稅務影響	(26,999)	(25,459)
在其他稅務司法轄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2,310)	(173)
未分配溢利的中國預扣企業所得稅	5,694	7,346
其他	<u>(556)</u>	<u>410</u>
年度的所得稅費用	<u><u>16,988</u></u>	<u><u>23,982</u></u>

## 8.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以下方面進行計算：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 除以本會計年度之已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人民幣千元)	138,184	145,665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千股)(附註)	<u>823,410</u>	<u>825,907</u>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u>16.8</u>	<u>17.6</u>

附註： 計算兩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時，均已扣除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目下由獨立信託公司代本公司持有的股份。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

## 9. 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年度中期 — 每股普通股港幣2.5仙 (2020年年度中期 — 每股普通股港幣3.0仙)	17,143	21,920
2020年年度末期 — 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 (2019年年度末期 — 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	67,711	75,938
2020年年度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 (2019年年度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港幣6.0仙)	<u>27,084</u>	<u>45,563</u>
	<u>111,938</u>	<u>143,421</u>

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2020年為港幣10.0仙)，以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2020年為港幣4.0仙)，且須獲得在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之批准。於2021年12月31日後宣派的股息未被確認為於2021年12月31日之負債。

## 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於非上市之聯營公司，按成本	2,200	32,120
應佔收購之後業績及儲備	1,300	(4,92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u>(3,500)</u>	<u>(22,227)</u>
	<u>—</u>	<u>4,964</u>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細信息如下：

實體名稱	成立和運營國家	由本集團非直接持有的 已發行普通股及資本之佔比		主要業務
		2021年	2020年	
凱鑫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45%	45%	控股公司
Goldpac ACS Technologies Inc. 〔Goldpac ACS〕	菲律賓	45%	45%	數據處理
四川中軟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中軟〕	中國內地	19.68% (附註i)	19.68% (附註ii)	智慧城市平台

附註i：2021年2月，法院根據法院令（(2020)川0104破4號決定書）委派了兩家外部專業機構擔任四川中軟的清算管理人。四川中軟在破產清算期間的經營管理由破產管理人承擔。當地法院於2021年11月24日宣佈四川中軟破產。截至2021年底，四川中軟的清算工作仍在進行中。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由於本集團已失去對四川中軟的重大影響力，本集團已將四川中軟的股權投資從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定期複核及估計四川中軟之公允價值。

附註ii：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曾能對四川中軟施加重大影響，因為根據四川中軟之公司章程，本集團有權指派其七名董事中的兩名。

##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u>	<u>—</u>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價值合計	<u>—</u>	<u>4,964</u>

本集團已停止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因為本集團之前數年應佔聯營公司虧損金額已超過其投資成本。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金額(本年數和累計數)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1,185)</u>	<u>(1,224)</u>
累計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5,116)</u>	<u>(3,931)</u>

## 11. 存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07,034	127,110
半成品	5,369	5,974
成品	<u>120,778</u>	<u>113,061</u>
	333,181	246,145
減：撥備	<u>(46,260)</u>	<u>(55,770)</u>
	<u>286,921</u>	<u>190,375</u>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存貨及耗材成本確認為費用，併計入銷售成本為人民幣826,971,000元(2020年：人民幣761,694,000元)(附註6)。

## 12. 應收貨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貨款	347,374	277,939
減：虧損撥備(附註)	(5,035)	(6,893)
	<u>342,339</u>	<u>271,046</u>

附註：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應收貨款進行終身預期虧損撥備。2021年12月31日應收貨款虧損撥備因此減少人民幣1,858,000元。

應收貨款的賬面價值接近公允價值。

與客戶的付款條款主要為賒賬。發票一般於開具日期起計30日至150日內由客戶支付。按貨物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貨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 – 90日	260,511	186,187
91 – 180日	34,250	32,776
181 – 365日	33,458	21,756
超過一年	14,120	30,327
	<u>342,339</u>	<u>271,046</u>

##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類

本集團對以下結構性存款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 結構性存款	<u>180,205</u>	<u>256,733</u>

## 14. 合約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1,986	4,045
數字化設備	<u>12,068</u>	<u>9,467</u>
	<u>14,054</u>	<u>13,512</u>

合約資產主要指在報告期發出產品有質保條件時，本集團對未開票收款部分擁有之權利。當該權利變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則轉為應收貨款。通常質保期為6個月至1年。

## 15.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貨款	321,963	257,995
有抵押應付票據	<u>100,543</u>	<u>107,433</u>
	<u><b>422,506</b></u>	<u><b>365,428</b></u>

應付貨款無擔保，並通常在確認後60日至180日內予以支付。應付票據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由於期限較短，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價值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相等。

以下為各年度末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或票據開具日期的賬齡分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 – 90日	344,496	309,775
91 – 180日	76,338	47,390
181 – 365日	904	5,849
超過一年	<u>768</u>	<u>2,414</u>
	<u><b>422,506</b></u>	<u><b>365,428</b></u>

## 16. 合約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	<u><b>28,053</b></u>	<u><b>50,864</b></u>

當與客戶簽訂合約時，本集團收取客戶合約金額的10%至100%作為客戶保證金。合約負債為客戶預收款，當貨物控制權於某一時點轉移至客戶時則確認收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確認與年初合約負債相關的收入人民幣43,734,000元(2020年：人民幣37,974,655元)。

## 17. 股本

	普通股數量 千	金額 港幣千元
已發行且繳足：		
2020年12月31日	833,561	1,499,498
股票在市場上回購並註銷	(5,556)	—
2021年12月31日	<u>828,005</u>	<u>1,499,498</u>
		人民幣千元
列示於綜合財務報表 —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u>1,192,362</u>

在2021年9月至11月期間，公司在市場上購買了8,870,000股普通股，以簡化公司的資本結構。並於2021年10月註銷了5,556,000股，剩下3,314,000股已於2022年1月註銷。本次回購註銷事項已於去年股東大會上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以公司可分配利潤支付，不減資。

股份以每股1.72港元的平均價格被收購，價格介乎於1.62港元至1.80港元。為收購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15,286,000港元（人民幣12,661,000元），已從股東權益內的留存收益中扣除。

## 18. 比較數據

某些比較數據已被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列報，因為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新的列報方式與綜合財務報表更相關更合適。

## 管理者討論與分析

2021年，社會經濟環境和行業環境整體呈現機遇與挑戰並存的發展態勢。本集團積極應對包括全球芯片供應短缺等複雜的產業挑戰，科學地進行新冠肺炎疫情常態化防控，把握住中國宏觀經濟市場的強勢反彈的新機遇，通過加大對數字化設備等創新領域的研發和投入力度，使得本集團新興業務獲得快速成長，海外市場恢復增長趨勢，保持了本集團穩健的發展。

面對紛繁複雜的市場形勢，本集團管理團隊沉著應對，成效顯著。首先，通過大力發展數字化設備業務市場，促進創新業務的增長；其次，緊抓核心客戶數字化轉型的機遇，拓展金融科技數字化產品和服務，佈局未來的成長機會；最後，通過控制成本、提升產品附加值以穩固核心業務發展，保證現金流穩定。

### 財務分析—發展穩定，財務指標保持穩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3.77億元，同比增長約7.4%，體現了較強的韌性。本集團堅定推進數字化、平台化創新發展戰略，進一步提升平台和服務業務收入，在保持核心業務—嵌入式軟件和安全支付產品業務規模的前提下，本集團收入獲得了進一步的增長動能。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4.04億元，同比增長約5.3%。雖然疫情蔓延導致全球主要原材料價格上漲，造成成本壓力，但得益於本集團實施的數字化轉型戰略，提升了企業精細化管理與運營能力，以良好的供應鏈管理策略有效緩解部分成本壓力，依然保持了毛利率29.4%的良好水平，鞏固了行業領先的盈利能力。

期內，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1.38億元，同比下降約5.0%。本集團聚焦安全交易技術和數字化解決方案的創新和拓展，依然保持較高研發投入，研發成本同比上升約9.7%。其中，平台及服務業務板塊期內合計新增38個專利授權和軟件著作權。與此同時，為開拓創新業務市場，本集團加大與合作夥伴的市場營銷合作，雖然使得銷售及分銷費用同比增加約37.6%，但也為本集團中長期戰略發展奠定良好基礎。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合計約人民幣17.9億元，同比減少約11.7%。本集團現金流充沛，依然保持了約3.2較高的流動比率，以及約23.0%較低的資產負債率，主要財務指標保持穩健。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仙（折合約人民幣8.1分）（2020年度為港幣10.0仙），以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0仙（折合約人民幣3.3分）（2020年度為港幣4.0仙）。

## **業務回顧－主營業務穩健，新業務快速成長**

疫情加速了全球智能化、數字化發展趨勢，越來越多的金融服務正在通過「無接觸」、「數字化」的方式提供。本集團緊跟行業數字化轉型發展契機，深化金融科技創新與應用，加速數字化轉型，打造了面向客戶的數字化營銷與服務平台，推動平台和服務業務板塊收入持續增長。

面對銀行客戶從規模發展到質量發展的轉變，本集團抓住機遇，發揮核心優勢，以高質量、高附加值產品保持穩健的業務收入和盈利水平。期內，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業務板塊錄得收入約人民幣7.53億元，同比增長約0.7%。

本集團緊跟中國發展戰略，不斷創新產品，在2021年推出了全面自主可控的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並向全球市場發布。同時，為順應綠色金融的發展趨勢，響應國際社會「碳達峰」、「碳中和」的減排目標，本集團率先踐行綠色低碳發展理念，推出了環保卡產品。為進一步把握中國市場的高質量發展需求，本集團擴大提供個性化、定制化、特殊工藝等高附加值產品的比例，並提供配套的文創周邊產品、隱私保護等增值服務，保證了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總體價值的提升。

2021年本集團平台及服務板塊繼續保持高速增長，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24億元，同比增長約16.8%，於本集團收入佔比達45.3%，同比提升3.6個百分點。其中，數字化設備業務呈較快增長趨勢，該業務收入同比增加約24.4%，於本集團收入佔比上升至約27.9%，成為本集團重要的新業務增長點。

2021年，雖然面臨全球疫情持續蔓延帶來的發展挑戰，但本集團積極應對，科學防控，海外業務恢復良好發展態勢。期內，海外業務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21億元，同比增長約33.8%。與此同時，本集團也啓動了電信智能卡、數字化設備等創新產品在海外市場的營銷，並嘗試通過「非接觸」的數字化營銷模式拓展新客戶。

## 未來展望－深化與客戶的夥伴關係，加速金融科技服務創新

全球銀行業的數字化轉型浪潮將加速推進，與此同時，安全支付的數字化工具也將進一步普及，有望為本集團帶來數字化金融科技服務領域的巨大市場機會。

本集團將積極推行「數字化、平台化創新戰略」，以數字化技術改造傳統的營銷服務模式，面向核心客戶的數字化轉型需求建立業務平台，並加速推進金融科技服務創新，圍繞「保持和提升核心業務價值，拓展安全交易技術在數字貨幣等新領域的應用，加速擴大數字化設備業務規模，建立數字化業務平台、打造金融科技業務生態，促進海外市場的深度和廣度擴張」這五大重點業務戰略方向推進落地。

### 第一、保持和提升核心業務價值

首先，本集團加快推進自主可控的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研發，積極迎合金金融科技產品自主安全可控和信息技術應用創新產業(以下簡稱「**信創**」)的發展趨勢，聯合安全芯片廠商、應用開發商以及大學和研究院等，構建產學研用的發展路線，秉承開放、安全、自主安全可控的設計理念，打造安全的操作系統生態環境，持續擴大自主安全可控金融科技產品市場份額，為未來業務發展提供更多可能性。

其次，本集團大力開發個性化、定制化、特殊工藝、環保材質等高附加值的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通過差異化的產品競爭策略，提高核心業務價值。本集團緊密圍繞客戶的實際需求，針對性地拓展文創產品、用戶增值服務、物流輔助服務等高附加值的配套產品和服務。

再次，中國政府全面加強居民服務「一卡通」建設，加快第三代社保卡發行和電子社保卡簽發，提升民生服務能力與水平。本集團從2000年以來就先後開展了一代、二代社保卡的研發和生產工作，2021年以來更是投入了優質資源積極擴展第三代社保卡業務。憑藉多年在國密算法產品、智能卡跨行業多應用等方面的成熟經驗與領先技術，本集團已率先承接多個省市第三代社保卡發行項目，訂單量明顯增長，預計在2022年仍將保持增長勢頭，本集團也將積極把握市場機遇，進一步穩固核心業務。

最後，本集團加快推進數字化轉型，整合在智能發卡、數字化設備及系統方面的整體優勢，融合數字貨幣的發展潛力，打造數字化營銷服務平台，提供整體解決方案以提升與客戶的交易效率和體驗，並努力擴大客戶覆蓋面，增強數字化營銷服務能力，提升核心業務的規模和市場份額。

## **第二、拓展安全交易技術在數字貨幣等新領域的應用**

目前，中國政府正在大力推進數字人民幣的試點。數字貨幣是數字經濟發展趨勢下的必然產物，未來其相關配套產品市場前景巨大。作為安全支付領域的龍頭企業，本集團積累並保持了行業領先的安全交易技術儲備和服務能力，在數字貨幣領域具備先發優勢，已率先開展研發投入，構建了數字貨幣相關產品提供及配套服務能力，包括數字貨幣硬錢包系列產品、數字貨幣智能自助設備、數字貨幣安全應用系統等。

本集團積極參與數字貨幣研發與應用的試驗試點工作，深入布局、蓄勢待發，持續深入拓展，加速數字貨幣產品在更廣泛場景的應用，緊密聯繫和配合銀行客戶，為中國及全球數字貨幣的廣泛推廣和應用做出貢獻。

本集團已於2021年獲得了GSMA頒發的SAS-UP認證證書，具備了電信智能卡領域的業務資質。在全球5G大規模商用化的背景下，本集團將積極展開自主可控的安全交易技術在電信智能卡領域的應用，結合傳統業務優勢，打造金融、電信、交通、證照等多行業應用融合的安全認證和支付產品。

### **第三、加速擴大數字化設備業務規模**

疫情的常態化發展使得社會經濟活動的「無接觸化」被廣泛接受，此外勞動力成本的持續上升也使得經濟活動「無人值守」成為常態，為本集團數字化設備業務發展帶來機遇。同時，在安全交易技術領域的深厚積澱，也助力本集團在面向銀行和政務客戶的數字化設備業務方面取得了優異的成績。

目前，數字化設備業務規模快速成長，已成為本集團收入的重要組成部分。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對數字化設備業務的創新研發力度，引進包括5G和人工智能等新技術，擴充產品品類、尤其是與信創產品融合接軌，拓展新的目標客戶並延伸應用場景，以加速擴大數字化設備業務規模。

一方面，本集團在商業銀行的物理網點智慧轉型進程中，針對客戶多場景應用需求的特點，開發如自助業務辦理場景、櫃面業務辦理場景、移動展業場景等多場景配套的創新數字化設備，進一步擴大業務規模。

另一方面，本集團積極拓展數字化設備產品在政務、民生服務、交通、零售等多行業的場景應用，將數字化設備產品延伸到更廣泛的「無接觸」應用場景，實現業務規模的增長。為高效支撐數字化設備業務的發展，本集團將聯合信創生態聯盟、產品技術合作夥伴、業務渠道合作夥伴、大學、實驗室等機構，以本集團廣東省物聯網安全交易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為載體，推動數字化設備產品的技術應用創新、生態建設與產業協同發展。

### **第四、建立數字化業務平台，打造金融科技業務生態**

本集團深信，數字化是智能安全支付產品及相關金融科技產品和服務的必然發展方向，平台化代表著未來產業的商業模式。展望未來，商業銀行、銀行卡組織、C端用戶、技術提供商、業務渠道提供商等行業重要參與者有望在同一平台上交流互動，通過優勢互補與技術融合，滿足各自需求，並創造出全新的業務模式，共同打造金融科技業務生態。

沿著行業的數字化、平台化展望，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推動和構建UMV平台，打造多元參與的數字化業務生態。通過人工智能、大數據、圖像處理等新一代信息技術的融合應用，商業銀行、銀行卡組織可以獲得多元化的數字化營銷、數字化獲客、數字化運維等產品與服務，C端客戶則可以更為簡單、便捷的獲取個性化、定制化、潮流化的安全支付及其他金融科技產品和服務。

在過去近30年發展歷程中，集團利用領先的安全支付產品服務了全球超過1000多家的銀行業客戶，並在此過程中與客戶建立了深厚的合作關係；此外，集團自身也積累了全球領先的安全交易技術和豐富的銀行業客戶服務經驗。基於這些良好的基礎，UMV平台旨在倡導和推廣更能代表未來的業務模式，巧妙的連接各個行業參與者，激發參與者之間的互動和交互，提供更有競爭力的產品和服務，形成金融科技產業的創新業態。UMV平台在2021年已經與包括中國國有六大銀行在內的16家商業銀行完成簽約。

本集團同步開啓自身的數字化轉型，開發了「智慧生產」、「數字化運營」、「數字化流程控制」、「數據治理」等一系列數字化新應用，有效提升企業數字化服務與經營能力，為數字化業務平台的建設提供了堅實的能力保障。

## **第五、促進海外市場的深度和廣度擴張**

作為全球領先的金融科技產品和服務提供商，本集團已經成功地向超過30個國家和地區的客戶提供產品和服務，並在短暫受到疫情影響之後快速實現復蘇增長，2021年度同比實現約33.8%以上的業務規模增長。

本集團將進一步強化利用數字化手段開展業務營銷的能力，借助嵌入式軟件及安全支付產品的領先優勢，加強對海外新市場、新客戶的滲透，實現海外市場廣度的延伸。

同時，依托中國內地穩定的供應鏈和成熟的金融科技產品，發揮本集團產能優勢，進一步向海外市場輸出優質的數字化設備、安全支付產品、嵌入式軟件模塊等產品，拓展海外市場和提升客戶滿意度。

## 珠海市金融科技中心

珠海市金融科技中心建設將於2022年完成，各項準備工作基本就緒。本集團將依托該中心集中優質資源，與當地政府加強合作，以具有吸引力的配套政策聚集粵港澳大灣區高質量人才、資源和項目，融合自有資金、政府專項資金及第三產業基金，助力粵港澳大灣區金融科技業務的創新發展。

面向未來，本集團將借助數字化技術提升營銷和服務體驗，全面深化與核心客戶的戰略夥伴關係。在此基礎上，本集團還將加速金融科技服務創新，為核心客戶的數字化轉型進程助力，實現「值得信賴的金融科技產品和服務提供商」的發展願景。

## 期後事項

自2021年12月31日至本年度業績公告發佈之日概無重大事件發生。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並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2年5月11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12日（星期四）至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獲派本次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2年6月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6日（星期一）至2022年6月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待於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後，上述股息將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三）派發予於2022年6月8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初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12月4日在聯交所主板掛牌，該首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975.0百萬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費用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動用約人民幣836.5百萬元，用於擴充產能、新產品及服務研發、公司合營與收購、中國境外市場拓展、補充公司營運資金和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存入銀行賬戶。本公司已經且將按公司2013年11月22日發佈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式和比例使用所得款淨額。

##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秉持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保持了穩健的財務狀況。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及現金、銀行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總共約人民幣1,233.6百萬元(2020：約人民幣1,344.7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767.1百萬元(2020：約人民幣804.0百萬元)佔比約62.2%，美元、港幣及其他等折合約人民幣466.5百萬元(2020：約人民幣540.7百萬元)，佔比約37.8%。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人民幣180.2百萬元，為銀行保本結構性存款，其中，中國工商銀行約人民幣30.0百萬元，平安銀行約50.0百萬元，中信銀行約人民幣50.0百萬元，浦東發展銀行約人民幣50.2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貨款約人民幣342.3百萬元(2020：約人民幣271.0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總額約人民幣1,785.2百萬元(2020：約人民幣2,020.7百萬元)，比2020年末減少約11.7%。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約3.2 (2020：約3.7)，流動性良好。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資產負債率等於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約23.0% (2020年：約22.5%)。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幣結算。營運開支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結算，部分開支以美元和港幣結算。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的變動來管控其外幣風險。

##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約人民幣81.7百萬元。(2020：約人民幣80.3百萬元)。該資本開支為固定資產之開支。

##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人民幣33.0百萬元(2020：約人民幣68.1百萬元)。此等增長主要來自於「珠海市金融科技中心」的在建工程項目建設。

## **資產之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9.2百萬元之銀行存款(2020：約人民幣244.0百萬元)已作為應付票據及銀行保函之抵押品。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無重大投資。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22年內，本集團計劃使用自有資金約人民幣88.4百萬元，用於〈珠海市金融科技中心〉項目建設。

## 或有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處置

於2021年2月，法院根據法院令((2020)川0104破4號決定書)，委托兩家外部專業公司擔任本集團聯營公司四川中軟科技有限公司(「四川中軟」)清算管理人。四川中軟在破產清算期間的經營管理由破產管理人執行。當地法院於2021年11月24日宣佈四川中軟破產。截至2021年底，四川中軟的清算工作仍在進行中。因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由於本集團已失去對四川中軟的重大影響，本集團已將四川中軟的權益投資從「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重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集團並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對四川中軟的公允價值進行定期的複核和評估。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以合計約15,286,000港幣(折合人民幣約12,661,000元)購買本公司8,870,000股普通股。每股交易價格在1.62港元至1.8港元之間，平均每股交易價格為1.72港元。其中，5,556,000股普通股已於期內註銷，剩下3,314,000股已於2022年1月註銷。

股份回購詳情如下：

月份	回購 股份數量	每股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 最低價格 (港元\$)	合計 已支付對價 (港元\$)
2021年9月	3,623,000	1.70	1.62	6,114,676.93
2021年10月	3,025,000	1.77	1.78	5,212,031.88
2021年11月	2,222,000	1.80	1.74	3,958,999.50
合計	8,870,000			15,285,708.31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期內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團隊，在環保及社會層面進行管理、監控、建議及報告工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經參考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列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並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就業及環境。本集團鼓勵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相關者參與環境保護及社會活動。

本集團與員工維持緊密關係。本集團亦加強與供應商之間的合作，並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確保可持續發展。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1,624名（於2020年12月31日為1,643名）員工，較2020年年末減少19人。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包括董事酬金的員工待遇費用合計約為人民幣216.3百萬元（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約為人民幣198.0百萬元）。

人力資源是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之一。除了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方案外，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專門並具有挑戰性的職業發展及培訓計劃。整體而言，本集團將每年進行一次薪酬檢討。本集團亦實施了首次公開發售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和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有潛力的員工。對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工作員工，除薪金外，本集團根據中國內地的相關法律、法規為中國內地的全部員工提供退休、失業、工傷、生育和醫療等社會保險計劃。繳付的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屬於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並無沒收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相關供款的權利，因此亦無使用供款的情形。本集團亦按照中國當地規定為中國內地員工實施住房公積金計劃。對本集團於海外工作員工，亦按照當地法律要求購買保險等計劃。

本集團十分注重員工培訓與發展，致力提升僱員的知識水平及技能，為員工提供全面的內部和外部培訓，包括入職培訓、崗位技能培訓、在職提高培訓、信息安全培訓、合規法律培訓、項目管理等。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全年業績。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鑒證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執行的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鑒證意見。

##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全部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的有關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均遵守標準守則。

## 非法定財務報表

本年度業績公告中包含的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信息不構成本公司相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來源於該等財務報表。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之規定(香港法例第622章)，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其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亦將於適當時候遞交其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據此財務報表編製核數師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且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事項之方式提請垂注之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 刊發年度業績及2021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oldpac.com](http://www.goldpac.com))。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金邦達寶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盧閏霆**

香港，2022年3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盧閏霆先生、侯平先生、盧潤怡先生、吳思強先生、盧威廉先生及李易進女士；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永森先生、葉淥女士及楊賡先生。

本公告以中、英文編製，如有衝突，以中文版本為準。